

兰能投（甘肃）能源化工有限公司

20 万吨/年中温焦油加氢处理项目油品质量升级改造工程（一期）环保设施竣工日期公示

兰能投（甘肃）能源化工有限公司（原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）位于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南华镇工业园区。20 万吨/年中温焦油加氢处理项目油品质量升级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，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获得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审批意见（张环高发[2022]159 号）。本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改造原柴油调和油设施，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利旧改造两台调和油罐，新增四台调和油储罐，五台调和油离心泵、六台调和油计量泵；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.7%。

2017 年 11 月 22 日，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印发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文中指出：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，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，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：

（一）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，公开竣工日期。

（二）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，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。

（三）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公开验收报告，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

[2017]4号)要求,我对20万吨/年中温焦油加氢处理项目油品质量升级改造工程(一期)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落实情况公示。

“三同时”验收一览表

项目	污染源	污染物	环境保护措施	验收标准
大气污染	油品装卸、储罐区	非甲烷总烃	依托厂区现有油气回收装置进行处理	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浓度限值
噪声	设备	噪声	设备安装减震基础、减震垫及消声器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3类标准
废水	地面冲洗、机泵冷却	含油污水	依托厂区现有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其他工序	循环使用,不外排
固体废物	厂区机械设备保养维修	废矿物油	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(150m ²)暂存后,定期进入污油罐回用于生产。进行防渗,废机油在危废暂存间存放后,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	危险废物暂存及处置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及其修改单的公告(环境保护部公告,公告2013年第36号)
地下水	储罐区	石油烃	①地上储罐、防渗围堰 ②输送管线防渗防腐处理 ③场区地面硬化	/

环保设施的竣工日期为:2023年9月20日。

兰能投(甘肃)能源化工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20日

